

2025年衔接资金项目绩效目标批复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张村镇张峪村红薯淀粉加工场地建设				
主管部门及代码			503-平陆县张村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平陆县张村镇人民政府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650000	年度资金总额：	65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5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500000	
			省级财政资金	150000	省级财政资金	15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市县（区）财政资金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0	其他资金	0	
项目概况			该项目在张峪村建设一个红薯淀粉加工场地和购置粉条加工设备。扩大张峪村的红薯粉条产业，拉动村民就业，提升张峪粉条品牌影响力。				
立项依据			平财农（2025）1号，平陆县财政局关于下达2025年第一批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预算指标的通知。平财农（2025）2号，平陆县财政局关于下达2025年第一批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预算指标的通知				
项目设立必要性			1、与已落地的红薯粉条加工项目形成联动。2、是张峪村红薯粉条加工全自动化目标中的环节。3、带动更多的村民就业、提高村民收入。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在项目建设方面由监理公司和乡镇政府共同监督把控项目进度，在项目资金方面，严格按照项目合同进行资金支付。				
项目实施计划			项目于2025年进行意向公开，同步设计和财政评审，3-4月进行采购流程，依据天气、人工等条件在年中实施项目。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进一步扩大张峪村红薯粉条加工规模，带动农户增收。扩大张峪村红薯粉条的影响力，扩大销路。			进一步扩大张峪村红薯粉条加工规模，带动农户增收。扩大张峪村红薯粉条的影响力，扩大销路。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购置设备	≥2台	数量指标	购置设备	≥2台
			带动红薯种植面积	≥100亩		带动红薯种植面积	≥100亩
		质量指标	场地建设完成率	100%	质量指标	场地建设完成率	100%
			设备采购完成率	100%		设备采购完成率	100%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及时性	及时
			项目资金使用年限	2025年		项目资金使用年限	2025年
		成本指标	项目建设不超过预算	≤500000元 ≤150000元	成本指标	项目建设不超过预算	≤500000元 ≤1500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促进农民经济收入	增长	经济效益指标	促进农民经济收入
	社会效益指标		农民对机动化设备的掌握程度	熟练	社会效益指标	农民对机动化设备的掌握程度	熟练
			确保红薯粉条产品质量	高质量		确保红薯粉条产品质量	高质量
	生态效益指标		使用环保设备	绿色安全无污染	生态效益指标	使用环保设备	绿色安全无污染
	可持续影响指标		巩固脱贫攻坚衔接乡村振兴成果	有效	可持续影响指标	巩固脱贫攻坚衔接乡村振兴成果	有效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项目落地所在行政村满意度	≥98%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项目落地所在行政村满意度	≥98%
			受益群众满意度	≥95%		受益群众满意度	≥95%